

網路交友平台上的女性 自我敘事與性別展演

王右君（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

本文藉由研究網路交友平台上異性戀女性會員的自述，分析年輕世代的女性在虛擬社交空間的性別展演模式，以及其展演行動與當前有關女性主體性的言說力量之間所形成的引述及協商關係。在此，研究者援引性別展演（gender performative）和意義協商（negotiated meaning）的概念，做為言說分析和內容分析的經緯，檢視當代女性如何經由網路自我敘事中的言語行動，與傳統規範、女性主義論述和流行文化話語進行對話，以及這些對話如何構成性別展演行動的基礎。分析顯示，即使是片斷、尋常的言辭，均可能是某種性別言說的引述與體現。藉由自述中「關於自我之事實」的陳述性話語，女性交友者「宣稱」或「暗示」意欲展演的自我形象。研究也發現，傳統規範在女性角色上的規範力未消，利他、奉獻和照護者，仍是許多女性選擇展現的自我形象。然而，女性主義論述長年致力喚醒的女性意識逐漸生根，從女體、女質、女職和女性愛欲等言說交織點上，均可看到它對傳統規範的顛覆力量。同時，主要以大眾傳播媒體為中介的流行文化，已然成為年輕女性間的新霸權，重新形塑性別建構場域中的權力關係。

關鍵詞：網路交友、自我敘事、性別展演、意義協商、言說分析

一、前言

她暱稱自己「微笑女」，再過幾年就四十歲了。在自述中，她說自己是個「非常健談單純、心地善良、正直坦白的女孩，都已進入熟齡的我，外表看似開朗的少女，但不失穩重與內斂」，是一家私人公司的主管，熱愛工作，但是「會簡單的料理」，經常帶家人出遊。歷經幾次不成功的戀愛，仍期望用真誠的心尋找真愛。

比起那些照片貌似日本少女偶像、內容訴說自己缺錢想找人幫忙的疑似援交廣告，「微笑女」會員個人檔案中的自述，在成員超過百萬的奇摩交友平台上，顯得有點平凡：在這段自述中，我們看到一名社會認定已屆（或已逾）適婚年齡的女性，敘述自己的美好特質和期待婚戀的心情。這樣的平凡心情，在網路交友平台上俯拾即是。除了刻板印象中的援交或一夜情基地外，入口網站所經營的交友平台扮演著眾多尋常男女追求愛情或婚姻的中介者。平台的成員之間以一種極有效率的方式尋覓彼此：透過平台首頁上的搜尋引擎，人們可以依照年齡、性別、外型、職業、學校、居住地區、交友關係，甚至星座，找尋理想伴侶；同樣地，每個成員也可以在自己的個人檔案中約限交往對象的各種條件。成員彼此之間可以留言通訊，投送虛擬禮物，進行網上或網下的進一步互動。如果運氣夠好，平台首頁上的「真愛紀事」專版便會出現一張新的婚紗照，見證著交友平台的豐功偉業和網路傳播發達時代的新興情愛文化。¹

致謝辭：本篇論文為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網路世代的女性自我圖像與性別展演：以入口網站的交友平台為分析對象」的部分成果。在此感謝兩位匿名評審不吝指正，使本文得以補正研究方法和結果呈現上未盡完善之處。同時，感謝本計畫助理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博士候選人李淑君和碩士畢業生呂佳蓉，她們不厭其煩地完

在這個以浪漫情事或婚姻為終極目標的社交空間裡，每個人都在某種標準下被搜尋、被觀看。每種搜尋或觀看的方式，都說明著一種俗世愛戀或婚嫁的準則，以及此準則所含藏的性別關係和社會價值；而徵友者選擇在此虛擬社交空間中呈現的自我，不管是有意識或無意識地，多少回應著這些性別關係和社會價值。在交友會員個人檔案網頁上，除卻五吋見方的個人照片和格式化的個人資訊欄目外，可以由徵友者隨心所欲書寫的自述，毋寧是建構人前第一印象的最主要路徑。如前引「微笑女」自述中所示，做為一種自我敘事，網路交友者的自述適正反映出個人對於己身存在的感知與詮釋，訴說著其人對於生命的渴望與夢想，以及與這個召喚著她們的世界所進行的對話。另一方面，在欲求異性關注的期待下，這些言語做為虛擬社交空間中首次相會的開場白，亦是一種訴諸個人性別氣質和魅力的展演行動，履踐著某種性別框架或規範。

本文聚焦於網路交友平台上尋求異性戀關係的女性自述（以下簡稱網路自述），在耙梳自述中的展演性話語的同時，一方面釐清網路自我敘事和性別展演兩者之間的可能關係，另一方面則檢視這些言語如何引述（cite）當前的性別規範或言說。值得注意的是，此一性別展演處於男性凝視下，是否會臣服於單一言說力量與價值觀，抑或在與多重勢力協商下完成。在當前的台灣社會文化脈絡之中，性別意識未能由單一框架所約限：傳統性別規範勢力殘存未散，學院和社運女性主義在歷時三十載的進程中益趨異質，而無所不在的通俗文化在滲透每日生活之餘，也參與性別意識的形塑過程。這些殊異、甚至對峙

成資料、文獻蒐集和編碼分析工作，與我一同走過研究摸索過程中的騷動與不安。

- 1 據研究者於完稿前（2009/5/11）的搜尋結果，奇摩交友站上的會員檔案數共達1,653,448個。

的性別框架與論述，透過不同的形式呼喚著當世的女性，形成個人自我建構的內在參照系統的一環。然而，這些召喚，果真能貫徹始終、全盤主宰個人性別展演與自我形構嗎？抑或在個人的接收與詮釋中被抗拒或協商？而做為性別建構場域中互相競逐的多重勢力，這些規範或論述，是否可能在個別言語行動中同時冒現，成為一種眾聲喧嘩的樣態？同時，這些不同的性別言說力量，在不同的性別建構面向上，是否又形成不同的競逐關係，使得單一勢力在某種性別形構面上佔有領導地位，同時賦予其引述者行動展演上的正當性與效力？

為探索網路社交空間中的自我敘事、性別展演行動與性別言說引述三者之間的交疊性，並藉此觀察不同性別言說力量在當前女性性別主體形構上的消長，研究者同時採用言說分析（discourse analysis）和內容分析方法，分別探討網路性別展演的模式與圖景。第二節將鋪陳本文研究者（以下簡稱研究者）所接合的理論架構，逐一陳述相關論述及概念，並說明本研究所使用的分析架構和操作方法；第三節循研究者重新接合的理論架構，以言說分析呈現網路性別展演／引述行動的多重形式；第四節依此多重引述形式區分類目，以計量方式描述當前網路性別展演的圖景，並進一步探討性別圖景內蘊的霸權關係；第五章回顧本研究所探討的議題，並歸納主要研究發現。

二、網路自述中的性別展演：理論架構與研究方法

本文以網路交友平台上女性個人檔案中的自述為分析對象，視自述中的話語為展演性別的言語行動。這些言語行動引述當前社會中的性別規範或言說，並賦予性別身分的實質內涵和性別規範的規

約力量；此種展演性的言語行動，在引述性別規範或言說時，或可能臣服於斯，亦可能與之協商、甚或對抗；同時，當眾多觀點各異的性別言說同時召喚主體之際，主體的引述性言語行動，亦可能出現眾聲喧嘩，呈現不同言說共時冒現的樣態。這種將網路自述文字概念化為性別展演行動的立論基礎，接合了巴特勒（Judith Butler）的性別展演（gender performative）、霍爾（Stuart Hall）的語意協商（negotiated meaning）和巴赫汀（Mikhail M. Bakhtin）的眾聲喧嘩（heteroglossia）。以下篇幅首先將逐一耙梳相關理論內涵，以及這些理論如何構連於本文之中，並於陳述理論架構之後，說明研究方法和研究限制。

網路自述做為一種文類，其內容通常由自述者以第一人稱觀點描述自我的陳述語句（statement）所構成。這些陳述在宣稱「關於我的諸種事實」時，也是一種具有行動表現內涵的言語行動。言語行動理論發軔於語言哲學家奧斯汀（John L. Austin）於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1962）一書中所提出的 performative 概念，經由 John R. Searle（1969）的演繹發展為言語行動理論，其應用範圍並且在文學研究界的挪用下，從口說語言延伸至書寫語言（Petrey, 1990; Miller, 2001）。奧斯汀認為，人們在說話的當下，其實進行著某種行動，意欲對聽者產生某種效果。在早先的論述中，奧斯汀試圖在日常言談的話語中區分「斷定性的」（constative）和「行動表現性的」（performative）兩種言辭（utterance），前者描述或陳述事物或事實，後者則在言語發出的當下履踐著某種行動。² 舉凡對話中的命令、

2 performative utterance 的中譯，有「施事話語」、「行動表現言辭」、「實踐性言語」、「操演性話語」和「履行性言語」等不同譯法。本文在此段文字基於理論陳述脈絡，採用「行動表現性」來翻譯 performative，但在此詞與性別展演

要求、請託或承諾等（例如 “I command...” 或 “I promise...”），到命名、受洗、婚禮等各種儀式中出現的言語（例如 “I name this ship the ‘Queen Elizabeth.’” 或婚禮中允諾婚姻時所說的 “I do.”），均被奧斯汀歸類為行動表現性言辭，在其吐出的同時進行、完成某一種社會行動。這種斷定性／行動表現性的二元區分，在奧斯汀稍晚的論述中遭到捨棄；奧斯汀並且將「行動表現性言辭」的指涉範疇擴及指涉真偽的言語，指出在日常話語中看似「斷定性的」言辭，亦可因其話語生產的脈絡（context）、說話者的意圖，以及言語的效果，而具有行動踐履性（Austin, 1962, 1979）。據此，我們可以說，字面意義上描述天氣的「今天天氣還不錯」一語，做為人們會面時常用的開場白，實為一種維繫社交禮儀的言語行動。在本研究的語境中，網路交友者在自述中所做的種種陳述，亦可依此視為自述者意欲在觀看者心中製造某種印象的行動，目的在促使觀看者與之進一步發展關係。

言語行動內含的引述性，為德希達對於奧斯汀進行批判性閱讀時所強調，並且在巴特勒的挪用下進入性別展演的範疇。德希達（Derrida, 1988）認為，奧斯汀彰顯「行動表現性言辭」的純粹性，認為舞台對白、詩文和獨白中的「引述話語」（citation）乃寄生於常態言語之上，並非具有真正嚴肅性的「行動表現性言辭」，而這種特意排除，正是奧氏理論的悖論之處。在此，德希達意圖擴大延伸「引述」一詞的意涵（實則超過奧斯汀原旨），指出「行動表現性言辭」的達成正在於其不純粹性或「引述性」：在奧斯汀的例證中，不論是會議開幕、為船命名或主持婚禮時所生產的話語，在在引述或重申（iterate）著某種符碼化的言辭或慣例，而這些話語的效力也正來自於

（或譯性別操演）的概念接合時，則採用「展演性」做為譯文以貼合語義。

該等符碼或慣例本身所具有的象徵力量。意即，儘管說話者的意向性和對於話語效果的預期，使言語具備奧斯汀所稱的「行動表現性」，卻非該行動產生效力的根源。循此思維，本文前述的「今天天氣還不錯」一語，若能發揮維繫社交禮儀的作用，實因對於天氣的描述早已被人們視為安全的話題，並且在無數次的社交場合操演中成為一種慣例。

這種對於言語引述性的探究，成為巴特勒深化其性別展演理論的基礎。巴特勒（Butler, 1999/1990）批駁本質主義，指出「性別」做為一種存在的類目或身分，並不具內在本質或核心，亦非先驗律法，而是在反覆不斷的、風格化和儀式性的言說性行動中冒現（emerge）、實質化（substantialized），並得以穩固；此般賦予性別實體存在的行動，也正是巴特勒所稱的性別展演。在此，巴特勒強調性別的物質性（materiality）和偶發性（contingency），聚焦於肉身符號（corporeal signs）在性別身分形構中的踐履性，以及策略性的身體行動在顛覆性／別規範上的可能。在接收前述德希達的概念之後，巴特勒（1993）進一步演繹性／別規範的再生產，並且將關注的面向延伸至口說／文字性語言（verbal language）。她指出主體乃形構於「引述」性／別規範的展演行動之中，而此展演行動又在賦予性／別主體合宜性時，令其成為性／別規範的共謀，使規範的正當性得以重申。換言之，性／別規範生產於展演行動之中，亦強力召喚著形構中的主體，令其屈從於規範威權之下，被迫加以引述，並且在引述行動中再次生產該規範。

在修正後的版本中，巴特勒不改其志，力主身體性行動的重要性，並直指引述行動在重新製義（resignification）和顛覆性／別規範上的可能性，以做為翻轉異性戀體制壓迫的力量。在聚焦於性／

別規範（尤指異性戀體制）的規約性之際，她關注的是「可識別／可理解」（intelligible）和合宜的性別身分／性主體如何被定義和體現；也因此，那些具有召喚和形構性／別主體的力量、但尚未成為規範的言說，成了巴氏論述遺漏之處。而本文在挪用其理論之餘，所致力探討的，正是這種冒現中但尚未進入規範層次的言說勢力在女性主體形構上的意涵。

更值得關注的是，巴特勒把性別展演行動和性別規範／言說的引述關係，限定在臣服與顛覆兩種可能性上，使之落入兩極對立的模式，忽略了行動者與言說之間在接收關係上的複雜性。這一點，亦正是本文試圖藉由個案分析再開發的。在此，研究者轉向霍爾所提出、並成為文化研究範型的「製碼／解碼（encoding/decoding）模型，以及巴赫汀的「眾聲喧嘩」概念，用以分析言語行動者在接收、引述既存性別規範／言說時的多重可能性。「製碼／解碼」的模型一反阿圖塞式（Althusserian）的大結構說，強調文本接收者的能動性和語意協商的可能。霍爾承繼葛蘭姆西霸權理論的思維，指出文本製碼者不一定能全然支配解碼者的意義生產過程和結果。後者對於文本的接收和意義生產，可能出現霸權性的（hegemonic）、協商性的（negotiated），以及對抗性的（oppositional）三種解讀模式：在一社會中，人們往往受役於主流意識型態或思考模式，在接收文本訊息時採取應和其觀點的「優勢解讀」（preferred reading），使得製碼者易於支配或領導解碼者理解媒介訊息的方式；儘管如此，霸權的存在必有其縫隙，也因而可能在訊息接收者發揮其主體能動性下被協商或對抗（Hall, 1980/1973）。這三種解讀模式指出單一文本的多重語義生產性（polysemy），同時也暗示性別言說做為一種文化文本，其引述性亦可能超脫非正即負的框架。正因為製碼與解碼之間存在意義協商

的空間，當主體面對多重言說勢力在同一場域競逐時，亦可能在與各言說協商的過程中，片斷地同時引述觀點不同甚至對立的言說，也就是本文所指的「眾聲喧嘩」。此一概念源出文學理論，在其探討小說做為一種文類的論述中，巴赫汀梳理此概念，用以描述不同形式的社會語言、聲音共現同一文本，形成一種離心和向心勢力相互碰撞的狀態（Bakhtin, 1981）。此般複腔多調，或可用以形容當前社會中不同性別言說之間的角力關係，本文則藉以描述同一自述文本之中，異質性別言說同時被引述、並且彼此意義對峙的樣態。

承上所述，網路自述中的隻字片語因其生產情境而具有性別意涵上的展演性（performativity）；做為一種言語行動，它以不同模式引述著某種言說，預期某種效果的發生。同時，做為展演／引述性行動的集合體，網路自述亦可能容許異質言說並陳對峙，體現當前女性多重性別言說競逐下建構其主體性所可能面臨的處境。為觀察不同言說在女性主體形構之不同層面的效力，研究者將本文所欲探討的引述性分成三個層次如下。

第一個層次為言說引述的範疇，分別依女性主體形構的「言說交織點」（nodal point），包括「女體的外顯」（external appearance，以下簡稱「女體」）、「女質」、「女性角色」和「女性愛欲」等，做為編碼的類目。³ 在「女體」方面，包含了髮膚、容顏、體型、穿著和

3 本文所稱的言說交織點（nodal point）乃引用 Ernesto Laclau 和 Chantal Mouffe 的概念，意指在任一言說（discourse）中，局部固著該言說意涵的優位意符（privileged signifier）。此一優位意符做為言說形構過程中意符接合（articulation）的中心點，其意義雖暫時凝結於某個時刻，卻可能因某種局勢干擾產生脫勾（dislocation）而無法永遠固著。此一概念脫胎自拉岡（Jacques Lacan）的 points de capiton，同時修正德希達（Jacques Derrida）之意義無限延異的觀點，並接合葛蘭姆西（Antonio Gramsci）的「爭霸」（hegemony）說，藉以做為兩

姿儀（例如服膺流行文化審美觀的身體、容顏，或合於傳統規範的姿儀等）；在「女質」方面，包含了性質和特徵（例如傳統規範所寬許的柔弱善感，或女性主義所倡導的獨立堅強）；「女性角色」主要指涉社會角色和功能（例如照護者）；「女性愛欲」則指理想的情愛關係或女性在其中的位置（例如情感上的忠貞或守候）。

第二個層次為言說引述的對象，區分為「傳統性別規範」（以下簡稱「傳統規範」）、「女性主義論述」（以下簡稱「女性主義」）和「流行文化話語」（以下簡稱「流行文化」）三種言說力量（discursive force）；關於言說力量的區分，乃著眼於研究操作的可能，並不預設彼此之間的必然壁壘。事實上，流行文化可能反映了傳統規範，也可能偷渡、內化或挪用女性主義；⁴ 而女性主義在擴散過程中，也往往經由通俗文本的形式進行傳播。為使這三種言說力量的區分產生意義，本文在進行分析時，特意在「流行文化」的範疇排除了反映傳

人演繹、挪用傅柯（Michel Foucault）言說形構（discursive formation）時的論述基礎（Laclau and Mouffe, 2001/1985: 112-113; Laclau, 1990: 39-45）。本文中四種性別言說交織點的區分，一方面用以辨示性別形構的不同向度，另一方面也指出其內涵在持續不輟的接合、爭霸過程中不能完全固著的狀態。

- 4 流行文化對於女性主義的挪用，以商品廣告最為顯著（孫秀蕙、蕭蘋，2003）。此外，女性主義、傳統規範和流行文化三者之間的交互性，也可能表現於女質的面向上。源自美國第二波女性主義的文化女性主義者（如 Jane Addams 和 Charlotte Perkins Gilman）在特意強調女性與男性在本質上的差異時，指出女性較諸男性更溫和、善於照養，且具有人道精神。這種主張在若干程度上與傳統對於女質的定義重疊，唯文化女性主義將此一女質視為正面力量，並強調其價值。在探討「媒介女性主義」的形構時，楊芳枝認為，儘管本土女性主義在以平權為運動主軸的前題下，並未大力宣揚文化女性主義的主張，但它策略性地默認女性在私領域上的溫良特質，因此，針對跨國商業女性雜誌挪用文化女性主義、主張以女性陰柔本質獲取親密關係優勢的言說，未見明顯來自本土女性主義的抵禦力量（Yang, 2007）。

統規範和內化女性主義的案例；至於挪用甚至扭曲傳統規範和女性主義的通俗／流行話語，因其意義已在此場域中轉化，仍視為「流行文化」的一環，例如廣告、報紙副刊和時尚雜誌中接合「消費」與「女性解放」、並大量挪用後女性主義話語的「媒介女性主義」(media feminism) (Yang, 2007)。而涵蓋在女性主義範疇下者，則以指標性團體（包括婦女新知基金會、婦權會、女學會、女權會、晚晴協會、台大婦女研究室、女書店和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等）的議程、計畫性或非計畫性事件、以及啟蒙性出版品所涉及的核心論述為座標。⁵ 儘管本地女性主義自九〇年代以來在理念和實踐上有所分歧、對峙甚至衝突，⁶ 因操作之便，在此「女性主義」仍在文本分析時被歸為一種言說力量。為求精簡，本文無法在此逐一細述各言說交織點上不同言說力量的內涵，但將在稍後章節中依分析的脈絡進一

-
- 5 這些指標性團體主要議程之認定，參考自各團體網站中的歷史記錄。文中所述「非計畫性事件」可以註6中的「動物戀」(媒體習稱「人獸交」)網頁事件為例（詳見何春蕤編著，2006）；啟蒙性的出版品則主要參照《婦女新知》月刊、女書店教育系列叢書和上述團體成員的非學術著作（如李元貞，1990a, 1990b, 1991；何春蕤，1994, 1998；性別平等教育基金會，2005；施寄青，2005；蘇芊玲，1996, 1998；蘇芊玲、蕭昭君，2004等）。
 - 6 本地女性主義在發展上經常被述及的兩次重要分歧，其一為九五年間女同性戀運動者自本土女性主義陣營中的分離，在《婦女新知》月刊第158至162期中的「女人認同女人」和「內爆女性主義」專題裡進行一系列的討論與對話，見古明君（1995a, 1995b），何春蕤（1995），張君玖（1995），張小虹（1995），張娟芬（1995a, 1995b），魚玄阿璣（1995），以及分別於161、162期刊出的「女同志婦運 Come Out？座談」等文；其二是1997年至1999年間因公娼存廢而引發的「性批判」與「性解放」兩派之爭（林芳玫，1998）。後者在2003至2004年間的「動物戀」網頁事件後更形涇渭分明，事件始末可參見何春蕤編著（2006）。此外，王雅各（1999）也以世代為分界，分析本地女性主義者在所處社會位置、運動場域、目標和策略等面向上的差異。

步陳述。

第三個層次為言說引述的形式，區分為「正面」、「對抗」、「協商」和「眾聲喧嘩」等四種形式，以區辨個人如何在不同的性別言說交織點上，與不同的言說生產勢力進行姿態各異的對話。

據此，研究者共區分出四十種性別展演行動的類目做為編碼依據，從2008年一月至三月間，以奇摩交友網站上尋找男性友人的會員檔案為採樣對象，視自述內容是否包含編碼類目所定義的訊息，做為擇案標準。許多只是單純向網友打招呼（例如「大家好，真心在此尋覓伴侶」等）、或簡述自己的興趣（例如喜歡打球、看電影等）的案例，均因此被剔除。此外，為了縮小研究範圍，樣本在篩選上限制在年齡二十歲到三十九歲之間的會員檔案。根據此採樣原則，研究者從前述期間隨機取得的700個會員檔案中擇選出183個檔案，收錄該網頁上的自述，做為言說及內容分析的樣本。⁷在進行研究前，研究者事先知會奇摩交友站的管理者並了解其操作規則，且在徵得交友者同意的原則下，擇取樣本上的文字做為言說分析時摘錄的樣本。採樣時，研究者以五年做為一個級數，註記了言說行動生產者的年齡，此舉只為做為觀察言語行動可能發生年齡時的參考，並不意圖比較不同年齡層的行為，或將年齡做為一個變項來評估，因此在採樣時並未特意分配樣本數量，亦不在編碼時列入計量的對象。

這些樣本，有些僅數十字，有的長達千餘字。為更充分顯示自述話語中所蘊涵的性別展演性，在編碼時，研究者不以單句做為區分線，而依語句之間的關聯性和語意的完整性，將一則自述切分成不同

7 該交友網站上的會員檔案每在內容（如日記、留言版或自述等）更新時，自動由系統編排到網站首頁。此外，最新註冊登錄的會員檔案也會出現在首頁。本研究在取樣時，先從首頁隨機點選檔案，再依內文中所述原則進行篩選。

段落，做為言語行動的單元，分別編入適當的類目。在區分言語行動所涉及的言說交織點和言說力量時，研究者發現，同單一言語片段中，經常同時圍繞、交纏著一個以上的言說交織點或言說力量（例如有關女性愛欲的話語，也經常顯露女質的展演）。為求分析上的周延，在進行內容分析時以重覆計次方式處理。再者，如巴特勒所言，對於某些規範形式的對抗，往往意味著對於另一些規範性言說的認可（Butler, 1999/1990: xxi），研究者也在本個案中發現，許多對抗傳統規範的言語，正面引述了其他言說力量。當言語行動中出現清晰可辨的雙重引述性時，編碼亦以重覆計次方式處理。

以下兩節，研究者分別以言說分析和內容分析，探討網路自述中的「性別展演一言說引述」模式，以及交友網站上所展演的女性圖景和圖像。在言說分析部分，研究者以舉例分析方式說明網路自述者如何以「陳述語句」宣稱或暗示有關自己的諸種事實，而這些陳述語句又如何進行本文所定義的展演—引述行動。因篇幅所限，本文未能逐一舉例描述所區辨的四十種引述類目，只能力求關照到三種不同層次的引述。在內容分析部分，本文旨在呈現各言說交織點上、各言說力量引述的大致樣態，以勾勒網路交友平台上以女性為行動主體的性別展演圖景。在此，「圖景」（scape）一語借自 Arjun Appadurai（1990）在區辨全球文化流動的多重面向時所使用的詞彙。在其原意中，文化上的圖景為一種觀點性的建構物（perspectival construct），因為不同的成因，在歷史、語言和政治局勢中匯聚而生。本文試以性別展演圖景一詞，一方面描述性別展演所呈現的集體性，一方面指出其中意涵的多重話語勢力交錯性與局勢性（situated-ness）。此一圖景的勾勒，在樣本數量的限制下，或不能精確說明普遍性，但或可與交友平台之外的社會空間的性別展演圖景做比對，或做為進一步相關調查的依

據，由後續研究補進。在勾勒圖景之餘，本文亦將舉例突顯其中較具顯著性的女性集體圖像，並討論這些圖像展演所涉及的性別言說。由於本文的題旨在於探討性別展演的文化模式和圖景／圖像，關於言說興起以及得以進入展演行動的社經結構和歷史脈絡等問題，得另起一篇論文方能詳盡說明。此外，本文將研究對象鎖定於交友平台上設定以男性為交友對象的異性戀女性，以下描述即以此為限。有關異性戀男性、男女同志或其它性慾傾向者在交友平台上的相關實踐，則有待後續研究進一步探索。

三、「關於我」：性別展演一言說引述的交織點與模式

身為獅子座的我，是非常典型的！

害怕孤單，也害怕寂寞。極度缺乏安全感。

渴望被在乎，被重視，被關心！

甩開過去的陰影，重新過新的生活。

♀做個大男人身旁永遠幸福的小女人♀

自我意識強烈極度任性

常常躲起來一個人哭

不管發生什麼事情都故作堅強

（PEGGY，23 歲）

奇摩交友平台上的會員個人檔案中，在一長串以點選方式填寫的個人資訊、背景資料、擇友條件、興趣描述和學校資料的欄目之外，有一個名為「關於我」的空白空間，可以讓會員自由書寫，描述自己。自述內容不限形式，可以隨時更新。研究者在採樣過程中發現，

這些自述多以短句、分行、經常不加標點符號，和白話、幾近口語的方式書寫，與自 BBS 時期即發展出的台灣網路書寫模式相仿。段落之間沒有清楚的邏輯或因果關係，而文字之間也不一定有一致性；不同於自薦性或回顧性的自傳書寫，這些自述比較傾向用片斷、近乎喃喃自語的方式說話。話語的主詞通常是「我」，有時候是自述者在交友平台上使用的網路暱稱，有時候則省略不用。一名自述書寫者通篇使用「她」做為主詞來敘事，彷彿以旁觀者的身分來形容自己，是比較少見的例子。

這些以文字書寫形式生產、對著假想談話對象呢喃的獨白話語，使得書寫者也成了說話者，敘說著書寫／說話當下所觀看到的自我。研究者在蒐集和分析樣本的過程中發現，由於個人檔案網頁上提供了更新功能，「關於我」中的內容也經常出現變動和增補；這些片斷的、記敘個人在某特定時刻的自述話語，適如自我印象的累積，隨著時間推進拼湊著說話者的鏡中映像。然而，這種照鏡子式的話語，終究不是一種關在個人臥房裡的自我對話，而是在一個會員超過百萬、人人皆可登入參與的網路社交空間中發聲。自述者很清楚：她以書寫／話語所展現的自我，正是在這潛在觀看者逾百萬的舞台中登場。當她把交友對象設限於男性時，她的主要觀看者也正是男性；換言之，她在自覺男性的凝視下現身，正如莫薇（Laura Mulvey）所敘，她看著男性觀看著自己（Mulvey, 1989）。在尋覓情愛或婚姻的動因下，她展演著一名女性，一名欲求被男性欲望的女性。

也因此，一則交友平台上的自述，成為書寫一言語—展演行動的三位一體。本節起首所引述的例子中，暱名「PEGGY」、自稱二十三歲的女孩用典型的交友平台文字，進行著「關於自我之事實」的陳述（statement）。在第一行文字中，她以「典型的獅子座」做為描述自

我的框架，自第二行以下則是一連串有關「典型獅子座的我」之陳述。這些陳述勾勒出一個表面故作堅強、內在易感柔弱、渴望躲在大男人關愛和堅強羽翼保護下的小女人。做為自述，這些文字實為一種自我再現；而這自我再現，在書寫者意識著自我的女性身分，並以男性為對話和凝視對象下，亦是一種展演其女性身分的言語行動。誠如奧斯汀所言，記述性的言辭依其意向性和可能效力，而具有行動履踐或展演性，前引「獅子女」之自述文字，在提出一系列關於自我之事實的陳述中，亦正進行著一連串言語行動：在此，我們見到一個說話中的我（PEGGY），藉由某種發聲姿態（典型女性獅子座的我）和陳述式話語（有關典型女性獅子座的我之種種特質），意欲在其聆聽者（交友平台上的男性會員）的心中，建立某種自我形象（期望大男人關愛的小女人）。

這一連串展演性的陳述中，說話者 PEGGY 的話語所展演的女性自我形象，包括「易感」、「柔弱」、「任性」等，集中於其女性特質（以下簡稱女質）的面向。研究者所蒐集的樣本顯示，「女質」的展演（或指涉某種女性特有的質地，或指涉某種女性特有的行為、心理及思維模式），是一種尋常的女性自我形象建構行動場域。這種有關女質的展演，如同 PEGGY 的自述，可以透過說話者發聲的姿態（做為一名女性的我）和話語內容（做為一名女性的我之種種特質），予以宣示。相對於這種「宣稱性」的言語，研究者也發現，在若干時刻，這種展演行動乃透過「暗示性」的話語完成，必須在共享的文化經驗中被接收、解讀和產生效力。例如，一名女性會員在她的自述中表明希望在網站中結交男性朋友，並且在文中如此說：「想要你們來．愛我．關心我．但是不可以欺負我哦．．很討厭被欺負的感覺．．這樣我會不理你的．．。」這段自述文字展現了說話者如何以小兒女式的口吻，

向潛在的男性聆聽者愛嬌地索求關愛。在一個視撒嬌為女性慣有姿態、男性與女性之間的保護者和被保護者關係被普遍認可的社會情境中，說話者藉由這段文字所展演的，正是一種符合此框架的小女人姿態。

除卻女質展演，就研究者觀察所及，交友平台上的女性自述所涉及的性別展演話語，尚環繞著「女性角色」、「女性身體」和「女性愛欲」等三個主要面向。這些面向構成了女性主體形構的多重向度，也形成了涉及女性主體意識生產的言說交織點。「女性」做為一種身分，一方面藉由有關「女質」、「女性角色」、「女性身體」和「女性愛欲」的話語形構其概念，一方面也經由展演此等概念的行動（或宣稱性，或暗示性）得以實質體現。在陳述個人所扮演的、或預期在未來婚姻或愛情關係中扮演的角色時，「女兒」、「妻子」、「媳婦」是經常被直接或間接提及的幾種社會角色（儘管「照顧者」的形象經常出現在網路自述中，如「蠻會照顧人的」、「喜歡開車帶哥哥的小毛頭到郊外吹吹風」等，除了少數幾個尋找第二春的單親媽媽之外，研究者很少發現提及「母職」的話語）。「家」是這一系列女性角色的共同屋簷框架。許多自述者強調自己愛家、戀家，擅長家務和做飯。一名年紀在二十五至三十之間、暱稱「Candy」（糖果）的自述者如此寫著：

我的生活 很簡單 每天除上下班 就待在家

我很樸實 只購買 必要東西

我空檔時間 假期 家人永遠第一優先

最珍惜家人共處時光 朋友 情人都難超越

我很居家 喜歡打掃 佈置 幾乎天天做飯

除了這類宣言式的話語，女性角色的展演，也可能透過陳述預期男性所扮演的社會角色而間接完成。一名暱稱「精靈」、自陳「愛白馬王子」的女性，在自述中如此為自己所交往過的男性「打分數」（原作者語）：

那是一個寒冷的冬天
我跟 MR.A 出去吃飯
看著清淡的火鍋湯底
想著
這個不吃辣的男人，能陪我走過這個冬天嗎？

那是一個溫馨的假日
我跟 MR.B 去看電影
看著手裡的”鹹”爆米花
想著
這個不吃甜食的男人，能說出甜言蜜語哄我看完這場電影嗎？

那是一個下大雷雨的午後
我跟 MR.C 約在百貨公司的門口
看著手裡拿著雨衣
想著
這個不會開車的男人，能為我遮風避雨嗎？

那是一個無聊的假日
我跟 MR.D 呆坐在電視前面

看著手裡的遙控器

想著

這個不愛出門的男人，能跟我一起完成環遊世界的夢想嗎？

從自述的語境看來，Mr. A、B、C、D 均不是自述者心中的白馬王子：她所渴望的是一個可以在寒冬中提供溫暖、相處時提供情趣、日常生活中提供保護傘，並且能與她實現遙遠夢想的男人，簡言之，就是一個理想的丈夫和情人綜合體；相對於這個白馬王子的想像，自述所映照的是，一個期待在現實生活、情感和夢想實現方面均有一個男性可依賴的女性：一段間接陳述理想男性交往對象的話語，適正展演著「白馬王子拯救白雪公主」言說中的「依賴者」角色。

由先前引述的幾個例子可見，網路交友自述者所展演的女質或女性角色，往往是放置於情愛關係的場景中進行：例如前述的 PEGGY 在陳述自己易感、柔弱與任性的特質之際，期待著一個強大的男人，好讓她可以「做個大男人身旁永遠幸福的小女人」，即宣示著自述者所欲求的理想親密關係。這些有關情愛關係的言辭，儘管與女質／女性角色的話語交纏，卻不與之等值；甚至，許多自述者所展演之「情愛關係中的我」，實獨立於女質／女性角色的陳述之外。「有感情潔癖」、「不搞曖昧」是許多女性會員在自述上挑明預期交友關係時使用的字眼。「追求真愛」則是另一個最常出現的主題。這種關於個人愛欲觀的陳述，一方面指陳個人擇選交往對象的原則，另一方面也暗示發言者的主體位置和意欲傳達的個人形象。因此，這些情愛觀之陳述，亦成為一種行動，宣示著「關於我」的某種質地——有感情潔癖的我，不搞曖昧的我，和只追求真愛的我。

在有關女性愛欲的自我陳述中，經常冒現自述者引用某些文本

（尤其是通俗文本）的內容，做為描述自己心境或價值觀的開場或補述。一名自陳目前單身、年齡在三十至三十五歲之間的女性，在自述中引述一個一度經常在電視頻道播出的廣告。該廣告描述一名年輕女子在與男友分手後，被迫搬出對方的房子，開始學著一個人獨立打理房子和生活瑣事。該自述說著：

前陣子 第一次觀看電視上播映的 CF- 信義房屋

感動的掉下淚來

相信當時一定有很多女性朋友和我一樣

覺得劇情好似在描述自己的心境……

一個人時被迫要學會獨立 學會不流淚……

學會一個人和孤單和平共處……

不過一個人的日子過久了

總希望能有個人能為平淡的日子增添些色彩

但不是約束 是適時的關心

更不要整日把想妳愛你掛在嘴邊

那會令人感到肉麻

相信只要是真心相愛

再遠的距離

再忙碌的工作

都會讓彼此感覺到對方的關心……

在這段自述中，我們可以看到一個自認曾在愛情中受挫而被迫學

會獨立、但仍渴求真愛的熟齡女性圖像；而此圖像的輪廓，在當下通俗文本（房屋仲介的電視廣告）的映襯下更顯清楚。在引述該文本並認同文本中的女性之際，自述者也引述了潛藏於該文本中的言說：女性在失去男性依靠後，要學會獨立（或許也暗示著，必須在失去依靠後，才知道要學會獨立）。

對於通俗文本的直接引述，在網路自述中隨處可見（關於其普遍程度，將於稍後的內容分析結果中進一步說明）。有些自述甚至直接引述劇情文本中的對白或流行歌曲的歌詞，做為自我形象的一種補述。本節起首所引用的自述，其假借「典型獅子座」的框架做為形塑自我形象的書寫方式，亦可視為對於通俗文化的一種引述。在觀察網站的過程中，研究者發現，以星座做為自我形象的框架是交友平台上十分尋常的現象。做為一種流行文化話語，星座話語所連結的，經常是某種刻板化的性別形象，例如柔情似水的雙魚女，或注重情慾的天蠍女等。如前述「典型獅子女」一例，這些刻板化的性別形象，往往透過一種拼貼的方式進入自述者的性別展演中。據此，這些被引述的文本內涵、概念或文化框架，也在個別的話語行動中，再次生產被引述的性別概念或框架。

儘管交友平台提供會員張貼照片的空間，在「關於我」的自我陳述中，身體的外顯仍常常是女性會員著墨的對象。從訴說自己的身體特徵（如「喜歡穿高領衣服／因為脖子長／喜歡穿迷你裙／因為腿長得還不錯」），到暗示自己身體的美麗（如「她這輩子，都會很努力減肥跟維持美麗，／所以她運動，食量不大，也討厭甜食」），這些有關美麗女體的話語，反映著當前美體／美貌工業與相關媒介言說（包括廣告、報紙彩色副刊、各種時尚，或以女性為市場的通俗雜誌），以及這些話語所涉及的、關於女體存在的價值（被凝望和賞

玩)。在稍後的內容分析中，除卻美體／美貌／時尚工業中的言說，傳統性別規範所規約的女體形貌，也將是網路言語行動的主要引述對象；然而，相較於對於美體／時尚話語的大量正面引述，自述者對於傳統女體之引述，卻展現了全面性的對抗姿態。在此，我們很難不思及近二十多年來日益茁壯的女性主義。

在稍早的例子中，我們可以看到，從女質、女體、女性角色到女性愛欲，網路交友平台上散佈著對於傳統性別規範的反覆引述；然而，此間女性在形構其性別主體時，彼等規範並非唯一的參照點。這些例子同時顯示，流行／通俗文化言說如何進入性別展演之中，並假此再次傳播。相對地，自七十年代萌芽、八十年代後開始茁壯的本土女性主義論述，也在網路交友平台的女性書寫中屢現蹤跡。尤其在女性社會角色上，不少自述者脫離「家」的框架，強調自己在職場上的表現，引述自八十年代以來開始冒現的專業女性形象。這類的話語引述往往以宣稱式的陳述出現。二十出頭、暱稱 ELLE 的會員在自述中說：

我 ㄟ

工作很專業 ... 我信任並尊重我所選擇的一切

我 ㄟ

(略)

我 ㄟ

對自己有超高的要求，做什麼工作像什麼樣角色，因為我專業 ... 專業使女人散發魅力

我 ㄟ

所做的每件事情都是以客戶的未來所考量 ...

我 ㄟ。

喜歡充實自己 ... 不喜歡膚淺！有深度的女人 ... 是充滿著智慧

另一方面，自述中「專業使女人散發魅力」一語，則透露說話者所引述的對象，不盡然直接來自傳統女性主義，而是楊芳枝所稱的「媒介女性主義」。從九九年的廣告金句「認真的女人最美麗」（盧怡安，2005），到無數以專業、經濟獨立女性為訴求對象的廣告、通俗劇、報紙女性版面和女性雜誌，「美麗」取代了原先女性主義所提出的「自我實現」，成為訴求女性在職場和其他公領域參與時的優位意符，儘管其意指隨時境而遷。同時，我們也可以看到，在意符重新接合與語意再生產之中，女性主義的邊界在它進入通俗話語時不斷地被沖散，卻也在消散、破碎的狀態下滲入日常思維，成為性別展演的引述對象。這種語意一行動的再生產（或稱「引述的引述」），也顯示言說效力的複雜性：在成為引述對象和展演行動效力基礎的同時，前述媒介女性主義話語做為一種言語行動，其效力又何嘗不是來自其「局部引述」的傳統女性主義。

另一種雙重引述性，存在於女性主義與傳統規範之間的拮抗關係。在有關女體和女質的話語樣本中，若干自述者自異於前述柔美、纖細的女性圖像，例如「手叉褲、三七步」、「我～不做作／我～粗線條／我～很叛逆／我～沒耐性／我～很急躁／我～實話實說／我～不拍馬屁」，或「很粗魯不溫柔／很男子氣概／急性子／沒耐性／說話很大聲／反叛性強／同事都說我沒女孩子的樣」等。當我們靜思此般女性形象如何獲得其正當性和行動效力時，很難不慮及女性主義從以前到現在對於傳統女姿、女儀、女質或女德等所進行的顛覆和挑戰。也因此，研究者在編碼時亦循此思路，將這類話語納入引述女性

主義的類目中。然而，當我們思及該話語與傳統性別規範的衝突時，又很難不去連結兩者之間的對抗性：我們再次看到言語行動的雙重性，一則正面引述女性主義，一則對抗地引述傳統性別規範。

除卻正面與對抗式引述兩種模式之外，網路自述中的性別展演，存在著本文所欲揭示的協商性引述。身處於傳統性別規範、流行文化話語和女性主義價值相互衝撞的年代，當代的女性較諸前幾個世代的女性，面對著更趨複雜的局勢。經常，我們發現自己很難在單一框架或價值系統中做抉擇，在建構自我女性身分和主體性時，不見得能在同一條直線上建立內在參照系統；也因此，我們經常陷入無限的協商之中，在是與非、接受與對抗之間找尋第三條路。這種協商往往是有意識地完成的，而這種協商式的言說引述，在其展演之間，也經常夾雜自我合理化的言辭。以下即為一例：

傳統古典和現代新潮在我身上並不衝突
我想結婚 但小孩不在計畫之中
我只想把老公當兒子疼 當小孩寵
我想冠夫姓 這是女人的歸宿和歸屬
強過一張毫無保障的證書

我常有禮教和反骨的矛盾
但 其實每個人都有自己的衝突
我的原則是不影響別人 做自己就好



結婚證書
一張比信用卡健保卡還難用的薄紙

甚至不像發票 可以兌獎
 但 它是獻給爸媽安心的銷貨收據
 所以 很重要

這則自述宣示了一個自覺處於遵循或反抗傳統價值的境遇中、並自認在傳統與現代之間調處得宜的女性。她視結婚為要務，因為可以「給爸媽安心」（扮演傳統的好女兒），想冠夫姓，才有「女人的歸屬」（呼應傳統婚姻中女性與夫家的從屬關係），然而，她並不打算生小孩（違反視母職為要務的傳統觀念），只想把丈夫當孩子寵（倒置柔性父權中的男女關係）。這種自我形象的再現與展演，從其書寫脈絡觀之，顯然是以傳統婚姻觀做為協商對象。結婚、從夫姓是一種向「傳統古典」、「禮教」的退讓，而不生孩子是向「現代新潮」的前進，或其「反骨」的實踐，而「做自己」正是這種進退、協商下的產物。

在試圖為自述文本的引述模式進行分類時，研究者發現，若干自述所再現的自我，呈現著某種多重話語引述性。這些話語所涉及的不同性別意識，或分歧或對立，使得藉由此獨白言說而展演的女性自我，乍看下有如披掛著異質話語的拼貼物。以下即為一例：

一個喜歡蜥蜴和壁虎，個性有點男人婆的傢伙。
 覺得機器比衣服來得美麗——無可救藥的怪咖……
 不論幾歲了，還是很愛看卡通，老跟姪兒女搶遙控器的老小孩
 拈花惹草（園藝）的手氣還不錯
 每看螢火蟲之墓和魯冰花必哭的愛哭鬼
 其實有時又恰得要命

曾在衡陽路牌下問路人甲衡陽路怎麼走
 相同的路走了 n 次，還是記不住的超級大路癡
 覺得感情既麻煩又難學，還是電腦容易懂得多
 ……………集結以上
 我可能是個陰陽人，雖是女兒身，卻十足男人味……哈～～～

這段自述所涵及有關自述者形象的陳述，依其文序分別以「男人婆」、「老小孩」、「園藝愛好者」、「愛哭易感直脾氣」、「路癡」、「不諳人心只懂電腦」和「陰陽人」為其命題，其中，自稱為「陰陽人」的陳述為前述六段陳述的總結。除了最後一段「陰陽人」的陳述之外，每一段陳述均引述了某些有關「女質」或「非女質」的話語。「男人婆」一語可以理解為「非典型女性化的女性」，反面引述女性無謂的膽小（畏懼爬蟲類）和戀衣的刻板印象；「老小孩」，暗示其孩子氣，迎合女性宜純真的觀念，以及婚姻和情愛市場上對於年輕女孩的喜好；「園藝愛好者」，指向女性應宜家宜室的性別框架；「路癡」，引述女性不會認路的刻板印象；「不諳人心只懂電腦」，引述男性懂機器但不識情趣的話語，對應一開始自許為男人婆的陳述。在宣稱其男人婆形象時，自述者以引述刻板的女性形象（怕爬蟲類、不懂機器、戀衣），展演著「非傳統女性」的自我。在自許為男人婆的言辭之間，自述者顯得舒適自在；換句話說，自述者並不以身為男人婆為負面價值。這種以身為非典型女性而自得其樂的姿態，呼應著本地女性主義者試圖突破刻板化性別差異的努力，據此，男人婆形象的展演，或可視為以間接的形式引述女性主義的論述。相對地，「老小孩」、「園藝愛好者」、「愛哭易感直脾氣」、「路癡」等自我形象陳述，卻又一逕指向傳統性別框架。做為本段自述結論的「陰陽人」、

「女兒身、男人味」一語，則又暗示本質化的「男質」（相對於「女質」）的存在，反映了通俗話語中的性別本質論。

這種異質話語的多向引述，正是本文所欲揭露的、性別展演中的「眾聲喧嘩」性。與協商式引述相異的是，眾聲喧嘩式引述所涉及的力量抗衡，不在於展演主體與其引述的言說力量，而在於異質的話語與話語之間。做為眾聲（異質性別言說）的接合者，其展演行動所蘊涵的內在喧嘩性，適正反映著外在的眾聲喧嘩（在同一社會脈絡中競逐角力的性別話語）。

同時，這種現象也提醒我們，當代女性的主體形構，總是在對於社會性別規範／框架／論述的接收、詮釋和內化過程中完成；社會中涉及性別意識的話語異質性越高，女性主體形構也越可能呈現異質性，而這種異質性往往以紛亂的腳步出現。以前例而言，自述者在若干面向上接受並內化了傳統女質觀點，但在若干面向上又自稱違反某些傳統女質表現（或間接地正面引述女性主義），並引以為傲。事實上，這種內在的眾聲喧嘩，更容易出現在不同性別形構的向度／言說交織點之間。最明顯的例子是，在女性角色上正面引述女性主義者，卻在女體的面向上臣服於美體／美麗工業的框架：許多強調自己專業形象的自述者，也暗示自己容貌或身體的美好。以下兩節，本文將進一步分析網路自述中浮現的圖景與圖像，同時梳理三種言說力量之間的交互關係。

四、「關於我們」：性別展演的集體圖像與圖景

上文中，研究者藉由檢視網路交友平台自述文本所涉及的展演性／引述性話語，指出這些話語如何環繞各種關於女性主體形構的言

說交織點（女質、女體、女性角色和女性愛欲），以不同的形式（正面、對抗、協商和眾聲喧嘩），引述當前社會中相互抗衡的性別言說力量（傳統性別規範、女性主義論述和流行文化話語）。如第二節所述，研究者依此三層次，區分出四十個類目，並且將樣本中的自述內容依本文所定義的引述性，拆解成不同段落，做為言語行動的單元，逐一編碼。研究者一方面透過編碼有系統地進行言說分析，另一方面也藉由編碼計量，勾勒該平台上的女性性別展演圖景。以下篇幅依個別言說交織點分列四張表格，呈現內容分析的結果，並針對分析結果進行討論。

從表一中可以見到，有關女體的展演中，流行文化為最受正面引述的言說力量（41.8%），幾近一半，其次為女性主義（19.4%），而傳統規範則為零。儘管被正面引述的比例最高，流行文化也是女體展演中最受對抗和協商的言說力量，各為 11.2% 和 15.3%，傳統規範次之（8.2% & 3.1%），女性主義兩項均為零。圖表也顯示，在此言說交織點上，眾聲喧嘩的可能性似乎不高，只有 1.0%。

表二顯示，在女質方面，流行文化亦為最受正面引述者，在數量上近半（43.9%），與女體面向相仿；其次為傳統規範（15.6%），女性主義最少（7.8%）。相較於女體，在女質展演上與流行文化對抗或協商者顯然少了許多，僅佔所有女質展演行動的 0.5% 和 3.9%；在傳統規範的對抗及協商性引述方面，比例雖然也很低（4.4% 和 1.5%），但落差不若流行文化般大；至於女性主義，雖然正面引述者不多，但與之協商者亦少（2.9%），甚至沒有出現與之對抗者。此外，相較於女體，在此言說交織點上呈現眾聲喧嘩狀態的言語行動，在比例上來得顯著許多，達 19.5%。

表一

言說交織點：女體			
言說力量	引述形式	則數	百分比
傳統規範	正面引述	0	0.0%
	對抗性引述	8	8.2%
	協商性引述	3	3.1%
女性主義	正面引述	19	19.4%
	對抗性引述	0	0.0%
	協商性引述	0	0.0%
流行文化	正面引述	41	41.8%
	對抗性引述	11	11.2%
	協商性引述	15	15.3%
眾聲喧嘩		1	1.0%
表列各類目總和		98	100.0%

表二

言說交織點：女質			
言說力量	引述形式	則數	百分比
傳統規範	正面引述	32	15.6%
	對抗性引述	9	4.4%
	協商性引述	3	1.5%
女性主義	正面引述	16	7.8%
	對抗性引述	0	0.0%
	協商性引述	6	2.9%
流行文化	正面引述	90	43.9%
	對抗性引述	1	0.5%
	協商性引述	8	3.9%
眾聲喧嘩		40	19.5%
表列各類目總和		205	100.0%

在表三中，正面引述流行文化的言語行動，在女性角色的展演上亦最為顯著，佔了 34.1%，而正面引述傳統規範者有 13.2%，略高於女性主義的 9.3%。在此必須提出的是，這些被大量正面引述的流行文化言說，大多為挪用女性主義者，諸如前述的「認真而美麗的女人」等。儘管大量被引述，表三也顯示，流行文化也是最受對抗的對象（5.4%），並且在「協商性引述」一項與傳統規範同為比例最高者（11.6%）。相較之下，在女性角色這個言說交織點上，並未出現與女性主義對抗的案例，而與之協商者亦只有 1.6%。在眾聲喧嘩類目上，「女性角色」雖不如「女質」般複腔多調，卻明顯較「女體」嘈雜，佔了總合的 10.9%。

表三

言說交織點：女性角色			
言說力量	引述形式	則數	百分比
傳統規範	正面引述	17	13.2%
	對抗性引述	3	2.3%
	協商性引述	15	11.6%
女性主義	正面引述	12	9.3%
	對抗性引述	0	0.0%
	協商性引述	2	1.6%
流行文化	正面引述	44	34.1%
	對抗性引述	7	5.4%
	協商性引述	15	11.6%
眾聲喧嘩		14	10.9%
表列各類目總和		129	100.0%

表四顯示，研究個案中的「女性愛欲」展演，亦呈現與前述三項相似的圖景。流行文化仍是最受正面引述者（35.5%），其次是傳統規範（15.9%），女性主義仍然在比例上居後（10.9%）。在此言說交織點上，對抗性引述者，不管是針對哪種言說力量，在比例上都很低（三項言說力量的總和為 5.0 %），其總和遠低於採取協商式引述者（三項言說力量的總和為 24.6 %），亦低於眾聲喧嘩者（8.0%）。

表四

言說交織點：女性愛欲			
言說力量	引述形式	則數	百分比
傳統規範	正面引述	22	15.9%
	對抗性引述	3	2.2%
	協商性引述	10	7.2%
女性主義	正面引述	15	10.9%
	對抗性引述	2	1.4%
	協商性引述	12	8.7%
流行文化	正面引述	49	35.5%
	對抗性引述	2	1.4%
	協商性引述	12	8.7%
眾聲喧嘩		11	8.0%
表列各類目總和		138	100.0%

列表中的數值指出，流行文化似正主導此間女性在網路上性別展演的圖景；不管是被大量正面引述，或是對峙、協商，流行文化的言說力量貫穿了不同的言說交織點，成為性別主體建構時最主要的參考對象。相對地，傳統規範在此範疇中不再佔有霸權位置，而女性主

義似乎在各言說交織點上都不見強勁影響力道；然而，如本文第二節所述，流行文化的言說，經常挪用性別規範和女性主義做為內涵，此外，當行動展演者採取對抗或協商式引述姿態時，女性主義也經常成為其參照點，或是與其他言說力量一同喧嘩。以下篇幅將進一步檢視若干引述話語的內涵，探索女性主義和性別規範如何以間接的形式進入主體形構的力場中。

在區辨傳統性別規範下的女體時，研究者主要以傳統觀念中的「女姿」、「女儀」為內容，如「坐有坐相，站有站相」等訴求女性端莊儀表的規範，而非有關女性容貌與身體的審美價值。這種分類方式，一則因此言說力量被定義為「傳統規範」，一則因研究者發現很難找到一致且仍受維繫的傳統審美觀。至於「白膚」雖可視為其中之一，但因早已進入美麗工業，並以西方白膚為忌羨對象重新符碼化，故在此亦被操作性地排除。至於「豐臀」等與生殖有關的傳統擇媳標準，因與女性社會角色（母職）連結，並未放在這個類目中（事實上，在所有的樣本中，只出現過一次有關豐臀的言說，而且是被自述者用來說明自己不夠美）。在此編碼標準下，有關女性身體外顯的言語行動話語中，沒有任何一個引述了研究者所定義的傳統規範。這意味著姿儀端莊並非此間女性亟於彰顯自己的一環，甚至成為被積極對抗或協商的對象。此外，在一片宣稱或暗示自己白膚、纖瘦、修長、小巧、大眼、年輕、穿衣（或肢體語言）性感、注重妝扮、有氣質、穿高跟鞋、長髮等流行文化讚許的女體話語之中，亦出現為數甚眾的對立和協商之聲。而這些對抗和協商的聲音，在內涵上往往扣應著女性主義，成為一種雙重引述。

回顧八十年代以降的本地女性主義發展過程，我們可以發現，關於女體的論述，經常與母職（做為一種社會角色）連結（如生殖、哺

育、家務勞動)。有關女體的外顯，多集中於消解僵化的傳統性別框架，或對於美體／美貌工業的批判，⁸ 因而也形成與此二言說力量抗衡的力道。換言之，女性主義在女體外顯的議題上，主要是以反抗者的姿態進入公領域，但是在提出批判的同時，並未著力於提供一個替代性的正面形象。以台灣婦運指標性團體「婦女新知」為例，在創會迄今逾二十年中，僅出現過兩波涉及女體的活動。其一為早期（1988 年）的反選美運動，當時主要以反對物化女性為題旨。至於真正以女體外顯為核心的活動，一直要到 2006 年後、以「美的多元觀點」為旨所舉辦的系列活動才見蹤跡。⁹ 「女性主義者的身體」做為一種概念，從未在本地公領域中出現一致或統一的論述。這或許也說明了為何我們在表一中看不到對於它的對抗或協商式引述。

如果說，網路言辭中的眾聲喧嘩所涵藏的勢力拉扯，意味著一種去中心的可能，那麼，就表列數據所示，女質和女性角色這兩個向度可能是中心最不穩固的兩個論述場域，而此二向度，也正是本土女性主義在過往走過的痕跡中最顯著之處：¹⁰ 在致力顛覆傳統女質

8 本土女性主義者對於美體工業之批判在公領域上的呈現，可以 2000 年針對塑身美容業「最佳女主角」以十四歲少女王瞳為模特兒的「返老還童」廣告所進行的抗議為代表。當時為台灣新聞研究所副教授的張錦華與台大外文系學生黃浩榮，以「還童的女性？弱智的男性？」為題，投書中國時報民意論壇批判該廣告。該廣告最後在媒體報導和婦女團體的連署抗議下不再播出。同時，本土女性主義學者之間關於女體政治的一連串論戰也因此引發。這一系列論戰收錄於甯應斌編著（2004）的《身體政治與媒體批判》。

9 參考資料見「廢除美麗統一綱領」部落格，<http://blog.yam.com/user/cupa.html>。

10 如前文所述，本文所指的「女性主義論述」，主要涵蓋指標性團體以議程、事件進入公領域，或藉大眾化讀物提高能見度和「可被引述性」（citability）者。文中所指的「走過的痕跡」即以此為依據。值得注意的是，有關女性情慾解放的論述，雖然也經由《豪爽女人》等可接近性高的文本散播，但其痕跡卻未在

或女性角色規範的同時，一種積極、堅強、具有行動力和人生（或事業）目標、不以妻職／母職自限生命能量的女性形象亦隨之浮現。這種形象隨著許多女性企業家（如近來的台灣高鐵董事長殷琪等指標型人物）和女性政治人物的冒現而強化。¹¹ 在許多通俗文本中，包括訴求經濟自主年輕女性的電視廣告，或以成功女性為主角的偶像劇，¹² 也可以看到此形象的蹤跡。如果廣告和偶像劇均以追求市場極大化為目標，那麼，我們可以說，這種女性形象已經在某種程度上為年輕世代女性所接受，並內化成自我價值的一環。耐人尋味的是，雖然在這兩個言說交織點上，並未出現對於女性主義論述的對抗性引述，我們卻可以在列表上見到若干（儘管為數不多）對於它的協商。這些話語協商的對象，指向「堅強」和「超越妻職／母職」兩個題旨，後者如前述「要婚姻但不要孩子」（意即母職可以不盡，但婚姻和妻職不可棄），前者則見於強調自己表面堅強但內心脆弱的話語，如前述「典型獅子女」。一名自述者如此說：「……總希望自己是個女強人或大女人，卻老是糊里糊塗變成小女人……。」倘若有權力之處必有反抗，那麼，我們亦可反向推論，對於某種勢力之協商話語的冒現，也暗示著該勢力的存在。當女性主義逐漸成為一種社會價值之際，它在女質和女性角色上所推動的意識或許尚未強大到成為被對抗的對象，但業已在眾聲喧嘩與協商聲中擾亂了固有秩序，其在場性不

研究者所蒐集的樣本中留下太深的印記。這點將在文後續作討論。

- 11 不過，研究也顯示，女性政治人物在媒體的能見度提高之餘，仍受役於刻板印象。見倪炎元（2002）。
- 12 楊芳枝（2007）就近年來廣受台灣閱聽眾喜愛的電視劇所做的觀察顯示，以傳統女德形象出現的女性角色已不再是主流；同時，教育程度高的年輕女性觀眾傾向挪用主流消費文化裡的獨立自主女性，欣賞有野心、成就取向的女性角色。

容忽視。

值得關注的是，女性主義的內涵經常以扭曲的面貌進入性別展演中，傳統規範亦然，而流行文化正扮演著最主要的中介者。在此，研究者將聚焦於網路自述圖景中最顯著的兩個圖像及其涉及的言說，藉以思索流行文化的霸權內涵。

一如前引「典型獅子女」所繪之自我圖像，許多女性在自述中強調個人易感、柔弱、缺乏安全感、渴望有人依賴與保護的一面；這種以柔弱者自居的話語，經常（雖然不盡然）與展示其人純真、善良、迷糊，或傻氣等言說同時出現（相較於此，樣本中罕有女性把「世故」、「聰慧」當成建立網路第一印象時的關鍵詞）。這些言辭雖然局部引述傳統性別規範（陰柔、良善），但它們所標示的「依賴」、「迷糊」，甚至「傻氣」，卻非傳統規範對於女性的期許（賢淑、利他、能善盡母職與妻職）。

「小女人」一詞，並非網路交友平台特有的語彙。從商品廣告、雜誌內容、流行歌曲到網路文本，有關「小女人」的話語隨處可見。在通俗讀物的市場上，此一詞語更是許多雜文、散文、小說和書系的關鍵詞；不管是以浪漫奇情為旨的羅曼史小說，或是強調真實人生的名人故事（如汪用和，2004），「小女人」一詞通常指向溫柔、害羞、清純、迷糊、追求幸福、樂於被男人寵愛。¹³「小女人」之為「小」，不僅在於其陰柔面，亦在於自願在情感關係中居於低微、

13 以研究者在 2009/4/3 於 Google 分別以「大女人」和「小女人」為限定詞所做的搜尋為例，前者共計 91,300 項結果，後者則高達 295,000 項。此外，同日於博客來網路書店以此二詞為關鍵詞搜尋的結果中，在書名和書籍介紹內文中出現「大女人」者有 159 項，而「小女人」多達 496 項，其中尤以「小女人」為書系或書名的羅曼史和生活指南的圖書最為顯著。

全心守候的身段與位置。歌手陳慧琳 2004 年專輯所收錄的〈小女人〉，歌詞這樣寫著：「……聽說女人要平凡／才能和奇才相襯／但我怕你發展得太過快／結果你放棄我世界／本事低微／我卻最會愛惜你／心願低微／只想可一生一起／任務是愛你一個／這種堅持無人可破……。」這種柔、傻與低姿態，不見得是一種本質，而可能是一種策略。在一篇名為〈大女人，你累了嗎？〉的文章中，女性雜誌撰文者引述兩性專家的話語，提醒女人要記得適時扮演「溫柔傻氣的小女人」，在男性面前撒嬌，以取得日常生活與情感關係中的優勢（陳俐君，2008）。號稱貴婦養成指南的通俗讀物《Smart 貴婦養成班》以「嬌嬌小女人、幸福保證班」為章名，告誡女性沒有男人不愛女人撒嬌，所以女性身段一定要軟，忘了身分證上的年齡，永遠當個令人疼愛的小女人。在類目「女質：流行文化：正面引述」的言語行動中，這種嬌柔、「受男性欲望的」小女人形象一次又一次被引述、重申。同樣地，在「女性愛欲：流行文化：正面引述」類目中，我們也看到「小女人」式的愛情想像無所不在：清純小女人追求一生一世唯一的「千年之愛」、為愛痴傻，一如流行情歌所詠嘆。¹⁴ 與這些「千年之愛」話語相伴隨的，是話語中的去性化，或性潔淨化（諸如強調不要一夜情等）。這些言辭或許是女性交友者與網路援交劃清界限之舉，也或許暗示著，在以俗世婚姻和情愛為終極目標的異性戀社交空間中，女性性慾主體性仍不被視為具有可引述性。¹⁵ 不過，值得

14 蕭蕪、蘇振昇（2002）以 1989 至 1998 年為期的排行榜情歌研究指出，台灣情歌中的愛情世界普遍歌頌永恆與唯一，其中女性多處於等待和依附的從屬地位。這種現象在 2000 年以來依舊普遍，在晚近幾年的排行榜歌曲中，「天長地久」和「千年之愛」等話語仍經常出現於情歌中，而許多歌詞亦往往以「痴傻」、「容易受傷」等描繪愛情中的女性。

15 這種「去性化」的言說傾向，亦可能與該交友網站的使用規範——要求

關注的是，這種去性化的話語做為一種展演姿態，終究未能全面佔有當前女性的性別實踐。在研究所蒐集的樣本中，仍零星發現有關性愉悅的話語，如渴望和愛人「做愛做的事」或「靈肉合一」。其中，有一名自述者直言自己「愛性」，而且「只跟做過的男人聊」。

與「小女人」一詞相仿，「大女人」話語也散見於通俗文本中。¹⁶ 然而，相較於形象趨近一致的「小女人」，「大女人」一詞所指涉的對象顯得更為多變。在流行話語中，「大女人」可能意指「自信、有主見、不隨男人價值浮沈」的職場女性（葛紅明，2003），也可能是在愛情中與男性地位平等，擺脫依附關係：「大步前進想跟你平行／相愛大可不必賴著你」（女子合唱團體 S.H.E. 〈大女人主義〉歌詞）；相對地，「大女人」一語也可能是對於女性主義的反挫，用以貶抑所謂「女權至上」者或與「男人爭強鬥狠」者（如前引〈大女人你累了嗎？〉一文）。這幾種「大女人」言說，不論是正面或負面，大致以女性主義（或通俗化的女性主義）為座標。然而，在流行文化中，「大女人」的形體往往溢出女性主義的藍圖，呈現一種特異的混生面貌。一如「小女人」，「大女人」的扮演也可能是一種策略，於是，懂得在眉目顧盼和舉手投足間散發魅力、偶爾使壞以得意情場的「現代新女性」是大女人（張璇，2004；顏易芬，2003），懂得美顏美體以征服男人、令其為之服勞役者也是大女人（女性指南式電視節目和同名雜誌《女人我最大》的基調）。這種「大女人」言說無關乎獨立自主或行動主體性，也無關生命自我實現：「女權」一詞在此展現於如何在傳統性別關係中攻城掠地以享優勢。相對於小女人，大女

不得張貼「揭示身體器官或涉及性愛、猥褻、色情之圖案、文字及照片」等規定——有關，見 http://tw.match.yahoo.com/tos/match_guideline.html。

16 見註 13。

人策略在於以使壞耍媚取代柔順裝傻，其目的在本質上並無差異。

在本文所關注的網路自述中，這種混生、多義的「大女人」也在不同的言說交織點上被引述：

我就是我.. ㄅ高ㄗㄅ矮.. 就是活潑外向.. 喜歡交朋友.. 聊天
天~~~.. 唯獨我獨特個性.. 只想當自我, 大男人主義, 我不接受,
感情就是要彼此傾聽溝通。全天下的男人聽著, 長得帥又如何?
女人不是玩偶, 更不是寵物狗, 不容你說丟就丟 (馨兒)

我要當一個很帶種的女人
不要再不好意思拒絕別人
不喜歡的也不會再假裝喜歡
不給討厭的人機會再次證明他真的是討厭鬼
不給可恨的人機會再次證明他有多可恨~~~~ (Leave me alone)

愈來愈愛在這撒野的模樣
現實裡 那容得我如此野呢
雖然現實裡的我亦隨性的很
但在這更自在了
放肆無罪 撒野有理

Y 頭碎碎唸：

Y 頭喜歡跟人交朋友

但 Y 頭不愛花太多的時間在客套的話語上

日記看過 確定 Y 頭稍稍的大女人主義不討厭

再送禮留言吧！(Tina)

脾氣有點大、沒耐性怕麻煩、大女人主義

(想奴役男人的心，應說心目中理想的男人是可以獨當一面扛起養家的責任、不須靠雙薪來撐家)(Carina)

這幾段取自不同自述的話語之間，呈現著一種相關性：說話者清楚地意識到自己的女性身分和不向男人臣服的自我；另一方面，在這種不溫馴的女性姿態之間，又存在若干異質性。「反大男人主義」(馨兒)、「帶種」(Leave me alone)和「放肆撒野」(Tina)、「想奴役男人」(Carina)的言說，依序可詮釋為「我要男人珍惜女人，讓她做自我」、「我要在愛情關係中坦直行事，不要再顧忌別人」、「我自在追求自我，可以接受再來」和「我要男人養家活口，也要寬容我的大脾氣」。前三者大致與女性主義論述之間存在著若干引述性；¹⁷相較之下，暱稱 Carina 的大女人主義，顯然與學院或社運女性主義所看重的女性經濟獨立背道而馳，而更趨近「貴婦大女人」的理想幸福生活。在研究者蒐集和分析樣本的過程中，這種貴婦型、甚或「公主」型的大女人身影不斷浮現：她們不服膺傳統女德，任性、自我，要求男人寵愛甚至順服，但是並不見得準備在經濟上獨立。這些身

17 相較於早期對於女性性主體的呼喚，以及九〇年代中期以來對於女性性慾解放的倡議，本土女性主義對於「愛情」經常保持一種備戰姿態。以《婦女新知》月刊、叢書和轉型後的《騷動》季刊為例，除卻李元貞（1990b, 1991）稍早就女性在愛情中的主體性所做之論述中，對於俗世愛戀有較正面的描述之外，「愛情」（尤其是異性戀愛情）往往被視為父權結構壓迫的一環（如沙凡，1989；阿草，1988；張娟芬，1997；盧鬱佳，1997）。儘管如此，這些觀點不盡相同的論述，大致均強調女性在愛情中應保有自主權和情感上的獨立，不以追求愛情和男性肯定為終生目標。

影，一方面或許是對於名牌商品、旅遊廣告和時尚派對報導中「名媛」、「貴婦」的身分想像（只要夠魅力，無需美德或努力），另一方面亦拼貼著近幾年來從南韓翻譯而來、並且在大眾媒體（包括票房韓片《我的野蠻女友》、報紙副刊和網路轉貼等）推波助瀾下逐漸流行的「公主病」話語：「公主症候群」的「患者」嬌貴、任性，期望被百依百順的王子捧在手中呵護、服侍（唐榮，2007/11/13）。在交友平台上，我們或許未能見得一個全面的「公主」，但卻不難看到這種「症狀」的片斷展演。「任性」、「嬌縱」、「野蠻」、「依賴」、「喜歡被寵溺」、「需要被保護」等字眼，往往出現在同一個自述中，而且顯得理直氣壯。這些自述者自稱的年齡多在二十歲到二十四歲之間，但也不盡以此為限，例如前引 Carina 的年齡即在三十至三十四歲之間，這或許暗示著流行話語的滲透力量並不侷限於年輕世代。事實上，所有研究樣本中，在自述裡自稱「公主」、或以此做為網路暱稱者共有六件，其中只有一件在二十至二十四歲之間，有三件在三十至三十四歲之間，另兩件則在三十五到三十九歲之間。

從「女質」、「女性角色」到「女性愛欲」，在眾多被歸類到正面引述流行文化話語的言語行動中，這種「公主／貴婦」型大女人的片斷展演，佔了很大的份量，與前述「小女人」言說構成了網路女性展演圖景中最顯著的景觀。不管是「小女人」或「大女人」，做為流行文化的一環，其言說和展演，均糾纏著複雜的引述關係和意義生產。傳統規範和女性主義的內涵，被支解成不同的言說元素，於流行文化生產的場域中被任意接合、展演。然而，做為言說元素的接合者或吸納者，流行文化也改變了傳統規範和女性主義的原有內涵。於是，「小女人」策略擷取傳統女質卻非傳統女質，「大女人」姿態挪用女性主義卻非女性主義。就女性主義而言，這種語義再生產，很可能背離

其原旨，而形成與之對峙的力量。這或許是人們在思索女性主義未來發展時，可以再探之處。

五、看誰在說話？

本研究始於對網路交友平台的觀察，致力揭示自我敘事中所隱含的言語行動性，以及看似個人化的網路自述中所牽涉的性別言說力量。為深入分析網路自述內蘊的性別展演性，本文接合巴特勒的「展演—引述」和霍爾的「語義協商」，輔以巴赫汀的「眾聲喧嘩」概念，做為言說分析和內容分析的理論架構；同時，研究者區分出「女體」、「女質」、「女性角色」和「女性愛欲」四個言說交織點，以及「傳統規範」、「女性主義」和「流行文化」三種言說力量，藉以探討各種言說力量在女性主體形構不同面向上的意義。經由言說分析和內容分析，研究者鋪陳了網路性別展演行動的可能引述模式，並勾勒交友網站上呈現的女性展演圖景；此外，本文亦聚焦於個案中的若干顯著現象，突顯言說力量進入引述／展演行動的複雜性。

透過有系統的言說分析，本文描繪了網路自述中的文字，如何以陳述語句宣稱或暗示個人特有的某些質地、癖性或欲望。這些陳述做為一種言語行動，或正面、或對抗、或協商地引述不同的性別言說，展演女性主體形構中不同的面向，甚且在同一言語行動中眾聲喧嘩。

經由內容分析和進一步言說分析，研究者勾勒出網路交友平台上展演的女性圖景與圖像，反映不同言說力量的消長。在女體的外顯上，傳統規範已經退位。然而在女質和女性社會角色上，傳統規範效力未消，奉獻、利他、愛家和照護者等，仍是許多女性選擇展現的自我形象。

同時，我們也可以看到女性主義長年致力喚醒的女性意識逐漸生根，在女體、女質、女性角色和女性愛欲等言說交織點上，女性主義顯現程度不一的干預力道。不管是對於傳統女體和女質框架的協商、不順服，或是在親密關係上追求自主性，本地的年輕女性正以不同的形式展演一種有別於傳統女性的主體性。

然而，伴隨著舊勢力的鬆動，我們也看到流行文化話語正支配著當前女性性別展演的圖景。從女體、女質、女性角色到女性愛欲，它均以壓倒之姿征服全場。它一方面以策略性的身段，取利於傳統性別關係中的女性位置，另一方面則挪用甚至扭曲女性主義對於主體性的追求，以賦予自己「現代性」和合法性。如果說，傳統性別規範在新世代的女性之間已不再佔有支配位置，那麼，以市場邏輯操作、隨時吸納有利因素的流行文化，正形構著新的文化領導權：做為當代通俗文化主要載體的大眾媒介（尤其是網路傳播），在溢滿人們日常生活的同時，已使流行文化的作用力從量變到質變，取得前所未有的支配性。它反映了人們的欲望，也強化和製造了欲望；網路交友女性的言語行動，在引述人們所理解的「具有適法性的真實」之餘，若干程度上亦展演了被欲望的真實。「要成就職場也要纖細美麗」、「要擁有自我也要善用女性柔媚策略」等流行話語充斥，顯示八〇年代以來在新興社會運動風潮中冒現、茁壯的女性主義，正處於更為異質和流動的權力關係，也暗示著我們可能需要再次清理思維，為女性解放尋找更具彈性的策略與多元路徑。

參考文獻

- 王雅各 (1999) 《台灣婦女運動解放運動史》。台北：巨流。
- 古明君 (1995a) 〈「看見」和「扮裝」之外——女性主義者到底能做什麼？〉，
《婦女新知》，159: 8-11。
- 古明君 (1995b) 〈女性主義陣營中的同性戀恐懼症〉，《婦女新知》，161:
18-21。
- 林芳玫 (1998) 〈當代台灣婦運的認同政治：以公娼存廢為例〉，《中外文
學》，27(1): 56-87。
- 林芳玫 (1999) 《色情研究》。台北：女書。
- 李元貞 (1990a) 《婦女開步走》。台北：婦女新知基金會。
- 李元貞 (1990b) 《解放愛與美》。台北：婦女新知基金會。
- 李元貞 (1991) 《女人的明天》。台北：健行文化。
- 汪用和 (2004) 《Honey，我的 Tiffany 呢？迷糊小女人的幸福悄悄話》。台
北：咖啡田。
- 何春蕤 (1994) 《豪爽女人：女性主義與性解放》。台北：皇冠。
- 何春蕤 (1995) 〈婦女運動 女同性戀 性解放〉，《婦女新知》，159: 14-18。
- 何春蕤等 (1998) 《性／別校園：新世代的性別教育》。台北：元尊文化。
- 何春蕤編著 (2006) 《動物戀網頁事件簿》。中壢：國立中央大學性／別研究
室。
- 沙凡 (1989) 〈重新愛自己〉，《婦女新知》，90: 11-11。
- 性別平等教育基金會 (2005) 《大年初一回娘家：習俗文化與性別教育》。台
北：女書店。
- 阿草 (1988) 〈愛情！愛情？〉，《婦女新知》，74: 16-18。
- 施寄青 (2005) 《高中生的七堂性別課》。台北：女書店。

- 倪炎元 (2002)〈台灣女性政治精英的媒體再現〉，《新聞學研究》，70: 17-50。
- 孫秀蕙、蕭蘋 (2003)《媒體廣告對青少年性別認同與性別刻板印象的形塑與鬆動》，教育部九十一年度委託研究計畫。
- 唐榮 (2007 年 11 月 13 日)〈星座看 公主病指數〉，《蘋果日報》，E07。
- 魚玄阿璣 (1995)〈攜手之前，分離，有其必要〉，《婦女新知》，161: 16-18。
- 張璇 (2004)《大女人萬萬歲》。台北：小知堂。
- 張君攻譯 (1995)〈女人認同女人〉，《婦女新知》，158: 2-4。
- 張小虹 (1995)〈在張力中互相看見——女同志運動與婦女運動的糾葛〉，《婦女新知》，158: 5-8。
- 張娟芬 (1995a)〈宛如女同〉，《婦女新知》，158: 8-12。
- 張娟芬 (1995b)〈沈默之島謊人手記〉，《婦女新知》，160: 21-24。
- 張娟芬 (1997)〈人盯人式的父權〉，《騷動》，3: 12-18。
- 陳俐君 (2008)〈大女人，你累了嗎？〉，《魅麗》，13: 176-177。
- 楊芳枝 (2007)〈流行文化裡的性別〉，黃淑玲、游美惠主編《性別向度與台灣社會》，91-110。台北：巨流。
- 楊禎紘 (2007)《Smart 貴婦養成班》。台北：我識地球村。
- 葛紅明 (2003)《要做就做大女人》。台北：咖啡田。
- 甯應斌編著 (2004)《身體政治與媒體批判》。台北：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
- 盧怡安 (2005)〈靠女人快速升官的溫柔「黑面蔡」攻心為上鎖定女性族群〉，商業周刊編輯部編《女人錢最大》，184-192。台北：商業周刊。
- 盧郁佳 (1997)〈愛情：女人的災難，女性主義的試鍊〉，《騷動》，3: 7-12。
- 蕭蘋、蘇振昇 (2002)〈揭開風花雪月的迷霧：解讀台灣流行音樂中的愛情世界 (1989-1998)〉，《新聞學研究》，70: 167-195。

- 顏易芬 (2003) 《做個聰明大女人，輕鬆掌握好人生》。台北：咖啡田。
- 蘇芊玲 (1996) 《不再模範的母親》。台北：女書店。
- 蘇芊玲 (1998) 《我的母職實踐》。台北：女書店。
- 蘇芊玲、蕭昭君 (2004) 《校園現場·性別觀察》。台北：女書店。
- Appadurai, A. (1990) Disjuncture and difference in the global cultural economy.
In M. Featherstone (Ed.) *Global culture: Nationalism, globalization and modernity* (pp. 295-310). London: Sage.
- Austin, J. L. (1962)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Austin, J. L. (1979) *Philosophical pape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Bakhtin, M. M. (1981) *The dialogic imagination: Four essays*.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 Butler, J. (1993) *Bodies that matter*. New York & London: Routledge.
- Butler, J. (1999/1990) *Gender trouble*. New York & London: Routledge.
- Derrida, J. (1988) *Limited Inc*. Evanston, Illinois: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 Hall, S. (1980/1973) Encoding/decoding. In Stuart Hall et al. (Eds.), *Culture, media, language: Working papers in cultural studies, 1972-79* (PP. 117-127). London: Hutchinson.
- Laclau, E. and Mouffe, C. (2001/1985) *Hegemony and socialist strategy: Towards a radical democratic politics*. London & New York: Verso.
- Lacalu, E. (1990) *New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of our time*. London: Verso.
- Miller, J. H. (2001) *Speech acts in literature*.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Mulvey, L. (1989) Visual pleasure and narrative cinema. In *Visual and other pleasures* (pp.14-26).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Petrey, S. (1990) *Speech acts and literary theory*. New York: Routledge
- Searle, J. R. (1969) *Speech acts: An essay in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Yang, F-C I. (2007) Beautiful-and-bad woman: Media feminism and the politics of its construction. *Feminist Studies*, 33(2): 357-379.

Women's Self-narratives and Gender Performatives on an Internet Dating Site

Yow-Jiun Wang The Department of Taiwa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This paper looks into the narratives in the personal profiles of heterosexual female Internet daters, analysing the patterning of gender performatives in the virtual social space. It also shows how the performative acts cite and negotiate with current gender discourses. In so doing, the researcher appropriates the concepts of “gender performative” and “negotiated meaning” in building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discourse analysis and content analysis, examining the ways in which younger women, via the speech acts in online self-narratives, develop dialogues with the traditional gender norms, feminisms and popular discourses, which underlie the performative acts. The results show that any piece of utterance, however fragmentary or ordinary it seems, could be citing or materializing a certain gender discourse. By virtue of making statements relating “the truth about one-self,” the female Internet dater claims or asserts the self-image she means to perform. It is also shown that a traditional gender norm is still governing the younger generation to some extent, especially in the aspect of female role; “altruistic,” “devoted” and “caring” are attributes commonly referred to. Nevertheless, local feminisms prove to be subversive to the traditional gender norm: as seen in the performative discourse, the female consciousness evoked by feminists

is present across the nodal points of female body, femininity, female role, and female eros. At the same time, mediated popular culture has emerged as the new hegemonic force among the younger women and reconstituted power relations in the field of gender movement.

Keywords: Internet dating, self-narrative, gender performative, negotiated meaning, discourse analysis

◎作者簡介

王右君，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助理教授。主要教授課程：性別與文化研究、網路社會學、身分／認同理論、文化分析。

〈聯絡方式〉

地址：70101 台南市東區大學路一號 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

E-mail: yowjiun@mail.ncku.edu.tw